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将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公司）2023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信息分类合并披露如下：

一、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第四季度，我公司共发生关联交易合计 22,355.80 万元，关联交易类型主要为服务类、资金运用类、利益转移类、保险业务及其他类，各类关联交易发生额详见下表：

时间	序号	类型	金额（万元）
2023 年第四季度	1	资金运用类	14,560.37
	2	服务类	2,244.81
	3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	5,450.63
	4	利益转移类	100.00
		总计	22,355.80

二、关联交易监管比例执行情况

（一）统一交易协议形式管理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22 年 11 月 10 日，经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我公司将以统一交易协议的形式管理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2022-2023 年度各项关联交易，包括保险及保险代理等业务合作和其他服务事项等。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公司与招商银行发生交易金额¹为 68,038.45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批准的额度上限。我公司与招商银行在四季度的关

¹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统一交易分类和统计口径，含服务类、保险业务类及其他经银保监会认可的关联交易支出交易。该累计交易金额含保费收入、代理手续费、保险资产托管费、结算费支出等。

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万元)
				类型	交易概述	
1	2023年10 至12月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关联法 人	服务类	保险资产托管 费、结算费支出	78.92
2					租金	20.95
3					银保业务代理 手续费支出	1,963.10

(二) 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比例执行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公司与控股的非金融子公司投资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及购买份额合并计算。截至本季度末，我公司投资全部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占公司上年末总资产的2.24%，符合监管要求。我公司投资单一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占上年末公司净资产的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